

## 十四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呼和浩特市市场监督管理局（单位名称）的2025年食品安全技术测试和分析服务采购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5年食品安全技术测试和分析服务采购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内蒙古必诺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60人，营业收入为98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255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 / ），属于 /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 / ），从业人员 / 人，营业收入为 /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/ 万元，属于 / 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内蒙古必诺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6月11日

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
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“隐瞒真实情况，提供虚假资料”的情形，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| 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 | 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

www.gsxt.gov.cn/micro/micro\_detail

# 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 (小微企业名录)

注册 | 登录 | 使用须知

首页 | 我要查政策 | **我要查查小微企业 (含个体工商户)** | 我要学知识 | 我去专题找服务

首页 /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 / 企业详情

企业名称: **内蒙古必诺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** 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独资) 小微企业 信息争议申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91150100MA0NJPJ14	注册资本:	600万人民币
登记机关	内蒙古和林格尔新区管理委员会	所属门类	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
成立日期	2017年09月25日	行业	检测服务

享受扶持政策信息 | 经营异常信息 |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| 企业黑名单信息 | 更多信息

暂无享受扶持政策

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交易执行系统 150101-NMGGSCA-GK-20250002 第(5)包 2025-06-11 20:21:41



内蒙古必诺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5-06-11 20:21:41